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832号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泉股份”）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新泉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新泉股份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新泉股份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泉股份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士玮



中国注册会计师：

鲁晓华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2 月 24 日证监许可[2017]267 号文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7 日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985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4.01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58,298,500.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元 58,631,500.00 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9,667,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395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 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 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5020229000323658	2017-3-13	300,000,000.00	38,902.04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999010303210818	2017-3-13	150,000,000.00	36,108.88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8110501012300791806	2017-3-13	49,667,000.00	1,339,689.62	活期
合计			499,667,000.00	1,414,700.54	

截止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已收到募集资金入账 49,966.70 万元，利息净收入 19.64 万元，累计已支出募集资金金额 49,844.87 万元，其中：技术中心与试验中心升级项目为 4,844.87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0,0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金额 1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41.47 万元（含利息净收入）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2 月 8 日证监许可[2018]283 号文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4 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5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共 4,500,000.00 张，期限 6 年，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元 7,594,000.00 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2,406,000.00 元，已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237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 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 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999010303210909	2018-6-8	237,230,000.00	70,959,999.95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519903194310401	2018-6-8	205,176,000.00	85,474,783.50	活期
合计			442,406,000.00	156,434,783.45	

截止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已收到募集资金入账 44,240.60 万元，利息净收入 12.50 万元，累计已支出募集资金金额 28,609.62 万元，其中：长沙生产基地项目为 11,976.43 万元；常州生产基地项目金额 16,633.1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5,643.48 万元（含利息净收入）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966.7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9,844.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37,461.49			
				12,383.3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技术中心与试验中心升级项目	技术中心与试验中心升级项目	4,966.70	4,966.70	4,844.87	4,844.87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不适用
3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不适用
	合计		49,966.70	49,966.70	49,844.87	49,844.87	

2、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240.6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8,609.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8年1-9月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长沙生产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长沙生产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20,517.60	20,517.60	11,976.43	2019年6月30日
2	常州生产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常州生产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23,723.00	23,723.00	16,633.19	2019年6月30日
	合计		44,240.60	44,240.60	28,609.6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28,609.62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5 月 3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原计划第二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3 月 5 日, 公司已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1、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首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力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2015	2016	2017		
1	技术中心与试验中心升级项目	不适用	未承诺					不直接产生效益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未承诺					不直接产生效益
3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未承诺					不直接产生效益

2、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2015	2016	2017		
1	长沙生产制造基地 扩建项目	不适用	注 1					不适用
2	常州生产制造基地 扩建项目	不适用	注 2					不适用

注 1：根据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长沙生产制造基地扩建项目达产后每年产生的经济效益为 2,711.40 万元，本期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故不适用是  
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2：根据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常州生产制造基地扩建项目达产后每年产生的经济效益为 3,427.42 万元，本期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故不适用是  
否达到预计效益。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止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截止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截止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止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0月29日批准报出。

江苏新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